

证券代码：300402

证券简称：宝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各位董事。

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高颀先生主持，经与会全体董事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曾庆军先生因任期届满六年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

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补选周春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周春松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丁忠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宝钛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补选居春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董事后，居春龙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0年 9 月15 日（星期二）下午14:00召开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